

有關106年北區四城市中小學學生專題寫作比賽說明會及研習 教務處(教學&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6/12/1 10:12:34

說明：

一、 依據本局105年11月9日桃教中字第1050090342號函附「106年北區四城市中小學學生專題寫作比賽桃園市初複賽實施計畫」續辦。

二、 旨揭說明會及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 時間：105年12月15日（星期四）13：00至16：00。

(二) 地點：本市凌雲國中2樓電腦教室。

(三) 對象：本市參賽之指導老師、學生或各校業務承辦人。

(四) 報名方式：請於104年12月15日前至本市「教師研習系統」報名研習（辦理單位：凌雲國中）。

(五) 研習流程：請詳備 轄C

三、 本市公立學校教師參加旨揭研習期間經學校同意後核給公(差)假及課務排代，所遺課務得依規定聘請代課教師並得支領代課鐘點，由學校預算—用人費用—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—兼職人員酬金項下支應，若學校課務排代經費倘有不足需本局補助者，請將課表傳真至本局中等教育科(傳真號碼336-7101)，並註明研習內容與公文字號，俾憑辦理後續事宜。私立學校教師則請學校本權則自行核處。